

天主教南華中學
7S 余婷婷 評李柱銘案

民主黨前主席李柱銘呼籲美國總統布殊藉着奧運向北京施壓改善人權言論，在全港引起了極大回響，大部分港人都不滿意他的行為，甚至狠批他是「漢奸」。究竟李柱銘的做法是否正確？答案似乎很明顯，但又不能說這答案是絕對，在乎從哪一個角度看待問題。

或者現在嘗試從中西文化的差異方面着手探討。因為香港是一個中西文化互相交融的城市，生長在此的港人難免會受兩種文化的影響，就容易將兩者混為一談。

香港已回歸祖國十年，作為中國香港人，無可非議要對自己國家的國情有所了解。

二千多年來，中國所行的是君主制，君主不但是一國的領袖，更是全國人民的師長，擁有絕對的政權。而由皇室擴大出來的官僚系統也只不過是臣屬於君主的，即官僚是君主的僕役，為君主執行治理國家的命令，這種「家產官僚主義」使得人民根本不會有「投入取向」或「參與取向」，亦即使人民是從未考慮過問政治，參與政治，更遑論「民主」！

此外，古典中國是一典型的傳統農業社會，這形成中國人順乎自然，行乎自然的人生觀，同時也形成了中國人的閉固性，權威性的人格。服從權威似乎變得天經地義，而個人的利欲就定當是排在團體利益之後。

上述的種種傳統思想早已在中國人的腦海中打下深深的烙印，即使是新生代不斷成長起來，也不見得把這些傳統拋棄得一乾二淨。試問在這種背景底下，過分地要求加快民主步伐、改善人權，在中國這方擁有全球五分之一人口的大地上實行是否有一定難道呢？種種的限制因素李柱銘應顧及，這不是一個家庭發生了糾紛，可以請社工協助調解的問題，而是干涉到一個國家的內政，無論如何都應慎言。

也許李柱銘的出發點只是希望引起關注人權的問題，但是他是否忽視了國家近年在民主政制，人權等方面其實大有進步？而現今國家領導人做事都很有分寸，怎樣說也不至於要出動到美國幫忙。

的確，西方國家的民主體制成功實施令人羨慕，畢竟在那裏人民的訴求能被更好地關注。然而西方國家向來重民主精神，政府是由人民選舉而成，受人民的

監督。因此西方人有較強的政治意識，多主動參與政治，此外，尊重個人的思想是十分突出的，這樣就不難推斷，民主政策在西方國家的實行易如反掌。

可見，評論不同國家的政制利弊應該基於每個國家實際的歷史背景。

李柱銘的言論可謂一石擊起千層浪，政界、運動界，乃至一般市民都強烈遣責他，指他出賣國家，是港人之恥，體育與政治無關，甚至掛街牌聲討。從此可看出，大多數的市民已接受中國人的身份，並且能做到捍衛國家的利益，實是令人欣慰！

傳統中國人文化重「情」，市民強烈的反響正是出於對祖國的熱愛之情。

至於說到情方面，古代儒家思想主張以情治國，德治、仁政歷來是統治者成功的標準。因此，直到現今中國社會，共產黨的執政方面仍趨向以德報人。這種以人民利益為根本出發點的施政方針，應該給到每一個中國人信心——中國的人權問題一定會逐步改善。或者說，正是由於中國人重情，不管是人還是物，凡事留一線，才導致民主政制的步伐一拖再拖。相比起「人治」的中國，「法治」的西方國家就顯得無情得多，西方國家的法律法規得細緻，執行得強硬，且毫無人情可說，正正是「天子犯法，與庶民同罪」的最好體現。但是，社會秩序雖然良好了，人氣卻少了一人與人之間總有無形的枷鎖約束着。

雖然現在的世界已趨向一體化，但中西方文化背景，風土人情如此懸殊，李柱銘又怎能要求美國干涉中國的內政呢？

儒家思想提倡過「中庸之道」處世，也講求和而不同。這個道理想必大部分中國人都明白。若李柱銘真的發自內心為國家的民主建設作出貢獻，其實並不一定要採用如此偏激的做法。既然他有這天大的勇氣背負「漢奸」之名，就應該更有勇氣到大陸宣傳民主思想，與一眾的維權律師共同奮鬥，雖然維權運動在大陸仍受到一定的抑制，但站在權利受侵犯的人民的立場來說，李柱銘若真的能這樣做的話，是絕對能接受的，而社會上的人也會包容和尊重他的取向。

最後要強調的是，奧運是極其神聖的競技賽事，任何人不應也不能將它與政治等其他元素聯繫起來！